

臺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人員職前基礎培訓課程計畫

一、依據：

- (一)國民教育法第10條。
- (二)學生輔導法第14條第2項規定。

二、目的：

- (一)提供本市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40小時職前課程研習，以提升渠等專業輔導知能。
- (二)協助輔導人員了解其工作職責與內涵，有效整合學校輔導工作人力及資源網絡，支援國民中小學輔導工作。
- (三)藉由系統性、漸進性規劃學校輔導人力及督導訓練，連結輔導人員，落實校園三級預防的合作機制。
- (四)加強督導訓練並提升專任輔導人力發揮及早介入輔導及預防功能及處遇能力，針對適應不良、情緒困擾及行為偏差之學生提出適當的處遇計畫。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機關：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和順國中。

四、研習時間：112年8月10、11日（星期四、五）、8月14、15、16日（星期一、二、三），五天共40小時。

五、研習地點：臺南市安南區和順國中視聽教室。

六、參加對象：

- (一)112學年度初任國中小輔導人員(含輔導主任、組長及輔導教師)。
- (二)112學年度初任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 (三)未參加過職前訓練40小時培訓之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七、參加人數：預計90名。

八、課程內容：如附件1。

九、培訓時數：40小時課程。

十、報名方式：參加人員請於112年8月4日（星期五）中午前至「學習護照」報名。請給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聯絡人：和順國中輔導主任陳建彭主任、輔導組長黃雅蘭組長，電話：06-3551440分機131、132）。

十一、經費來源：由本局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十二、研習配合事項：

（一）本研習學員座位固定，請於各課程上課前簽名，課程結束後簽退，如發現曠課或冒名頂替者，該項課程以缺課計。

（二）上課遲到逾20分鐘者，該節次視為缺課1小時；20分鐘以內者，記遲到1次；累次遲到3次者，視為缺課1小時。

（三）上課時禁止使用筆電、平板電腦、看其它書籍及滑手機。

十三、預期效益：

（一）輔導人員能了解其工作職責與內涵，形成相互支援系統。

（二）系統性、漸進性規劃學校輔導人力及督導訓練能連結輔導人員成為三級輔導間的合作機制。

十四、獎勵：本研習活動圓滿完成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

十五、因應疫情，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餐具，並戴口罩、量體溫，遵守相關防疫規定。

十六、本計畫經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輔導主任或組
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職前研習課程表

附件1

【第一天】112年8月10日(星期四)

研習地點:和順國中視聽教室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8：10－08：20	報到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8：20－08：30	開幕式	臺南市教育局長官	
08：30－10：10	輔導工作法規及相關事宜宣導 學校輔導空間及設施規劃	臺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羅智韋主任	
10：10－10：3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0：30－12：10	校園自殺/自傷危機事件跨系 統處遇-個案會議實作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李彥慶心理師	
12：10－13：20	午餐	臺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工作團隊	
13：20－15：00	兒童少年保護與權益	臺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 防治中心 姚智仁督導	
15：00－15：2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5：20－17：00	兒少保護-家暴與性侵害 辨識與處遇	臺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 防治中心 姚智仁督導	
17：00	賦歸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臺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 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職前研習課程表

【第二天】112年8月11日(星期五) 研習地點:和順國中視聽教室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8：20—08：30	報到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08：30—10：10	校園常見精神疾患個案類型 之辨識與輔導處遇	嘉南療養院臨床心理科 杜家興主任	
10：10—10：30	休息	臺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 心工作團隊	
10：30—12：10	校園常見精神疾患個案類型 之辨識與輔導處遇	嘉南療養院臨床心理科 杜家興主任	
12：10—13：20	午餐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3：20—15：00	個案管理與轉銜評估會議召開 (行政流程)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謝東達社工師督導	
15：00—15：2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5：20—17：00	適性輔導工作與推動	臺南市鹽水國中 陳慧鈴主任	
17：00	賦歸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臺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 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職前研習課程表

【第三天】112年8月14日(星期一) 研習地點:和順國中視聽教室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主持人 / 主講人	備註
8：20—08：30	報到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08：30—10：10	校園危機事件心理輔導介入處遇 及資源連結	孫幸慈諮商心理師	
10：10—10：3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0：30—12：10	專業督導之運用	孫幸慈諮商心理師	
12：10—13：20	午餐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3：20—15：00	輔導人員執業人身安全議題 輔導人員壓力辨識與自我覺察	寬欣心理治療所 鄭皓仁院長	
15：00—15：2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5：20—17：00	輔導人員情緒紓解、壓力管理 與因應策略	寬欣心理治療所 鄭皓仁院長	
17：00	賦歸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臺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
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職前研習課程表**

【第四天】112年8月15日(星期二) 研習地點:和順國中視聽教室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8：20—08：30	報到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08：30—10：10	學校輔導行政工作與倫理	臺南市大成國中 陳鈺萍主任	
10：10—10：3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0：30—12：10	多元文化觀點之校園輔導工作	臺南市大成國中 陳鈺萍主任	
12：10—13：20	賦歸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3：20—15：00	情緒困擾與偏差行為輔導處遇	劉人豪諮商心理師	
15：00—15：2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5：20—17：00	系統與三級輔導合作模式	劉人豪諮商心理師	
17：00	賦歸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臺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
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職前研習課程表**

【第五天】112年8月16日(星期三)

研習地點:和順國中視聽教室

時 間	活動項目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8：20—08：30	報到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08：30—10：10	高關懷學生及家庭特質、 辨識與相關輔導措施	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 陳志賢副教授	
10：10—10：3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0：30—12：10	高關懷學生及家庭特質、 辨識與相關輔導措施	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 陳志賢副教授	
12：10—13：20	午餐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3：20—15：00	家庭問題的評估與處遇	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 吳麗雲副教授	
15：00—15：20	休息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15：20—17：00	家庭系統評估與會談技巧	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 吳麗雲副教授	
17：00	賦歸	臺南市和順國中 服務團隊	

以上課程內容、講師、時間隨承辦學校重要時程與講師配合時間而因應修正。